

A 类
同意公开

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株科办〔2025〕55号

关于株洲市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2104142号 提案的回复

尊敬的罗双峰委员：

您提出的《挖掘培育硬科技企业 营造硬科技创业生态》（第2104142号）收悉。感谢您对株洲市科技工作的高度关注和大力支持，对于您提出的问题及建议，我局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提案的回复

近年来，株洲市大力培育科技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1274家，稳居全省第二，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2000家。推荐申报国家科技领军企业24家，居全省第二。

（一）加强分析研判，建立培育梯队。一是建立科技型企业培育基础数据库。通过走访调研，梳理新增市场主体企

业、园区企业、规模以上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近年授权知识产权清单等数据，对企业知识产权、研发投入信息开展分析研判，凝练重点企业对接服务清单，建立科技型培育企业培育基础数据库。二是**不断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梯队**，结合高企火炬统计、研发投入等工作，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模式，重点对后备培育企业库入库企业开展一对一指导服务，让企业实现科技型中小企业尽早申报，不断壮大科技型企业梯队。三是**培优培强高新技术企业梯队**。结合知识产权数据库、历年企业发展年报、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等，重点开展重新认定企业帮扶，提前两个年度对重新认定企业提供精确诊断，指导县市区及企业查漏补缺，提升高企重新认定参加比例及通过率，今年来，市科技局通过精准服务，指导帮扶2023年到期高企326家，指导帮扶2024年到期高企的364家企业。

（二）加强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为建立科技型企业培育长效机制，扩大企业培育源头，夯实企业规范管理基础，提升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质量，促进我市科技型企业质量、数量增长，我市在三个高地建设指挥部专门成立由科技、市场监管、工信、园区、税务等职能部门联合参加的科技型企业培育工作专班，加强横向联系，结合全市专利清零行动、园区考核、园区企业亩均效益考核等工作，针对园区内企业、新注册科技型企业，在企业专利申报、研发费用归集、成果转化等方面开展指导和培训，形成工作合力。

（三）加强指导督促，开展培育预审核。根据分析研判结果及县市区高企、科小基础情况，鼓励各县市区提前布局开展培育工作，抢抓主动。组织开展县市区科技型企业培训指导全覆盖，凝练《重点跟踪对接企业清单》，督促县市区科技部门开展跟踪对接服务，指导企业解决具体问题。组织县市区每月收集报送拟申报高企企业基本信息，开展申报预审核，根据预审核结果，及时反馈解决企业实际问题。完善企业培育定期通报和阶段考核的工作制度，根据各县市区及园区阶段性及年度培育情况进行激励考核。加大基层科技部门业务能力水平提升建设，指导基层人员熟悉和掌握科技型企业相关认定评价标准，指导学会运用知识产权、企业公示信息系统等公开信息做好企业的甄选。

（四）落实各类政策，激发企业创新活力。贯彻落实各类惠企政策，鼓励以科技型企业为主的市场主体创新发展。落实知识价值信用贷款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全市已累计发放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逾 52 亿元，支持科技企业逾 1200 多家，有效缓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题。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开展调查研究，助力传统产业企业转型升级。扎实开展传统产业科技型企业培育调研，结合大兴调查研究工作，就我市服饰、陶瓷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科技型企业开展调研，出台针对性措施，引导企业创新升级。

(二) 加强服务指导，解决企业培育实际问题。以高新技术企业评定条件为标准，推进基础薄弱的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库后备企业针对知识产权申报、研发费用归集及账目设置等薄弱环节实施辅导，完善科研项目组织管理、财务管理、人员管理制度，规范企业的日常管理。

(三) 促进科技型企业提质增效，打造创新标杆企业。支持以高新技术企业为基础，紧盯符合“四科”标准的优质企业，重点支持科技小巨人、瞪羚企业、隐形冠军、独角兽等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具有较强集成创新能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培育一批科创板上市企业和龙头骨干企业，推动全市科技型企业群体规模持续发展壮大。

承办负责人： 王擎擎

承 办 人： 沈杰

联系电话： 0731-28687649

